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19)

### 有關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WAC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2019年6月24日之公告 (「年度業績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度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年度業績公告中出現之無意手民之誤，載列如下：

於年度業績公告第30頁「僱員及薪酬政策」項下，本集團的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應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43.6百萬港元 (2018年3月31日：約41.8百萬港元)」而非「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37.3百萬港元 (2018年3月31日：約36.7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度業績公告內之所有其他資料將不作改動。

承董事會命

WA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陳延年博士

香港，2019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延年博士、鄺保林先生及蘇小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滿枝女士、蔡偉石先生及施家殷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wcce.hk維持刊登。